

证券代码：002823
债券代码：128042

证券简称：凯中精密
债券简称：凯中转债

公告编号：2023-052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事项概述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5元/股（含），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为666,667股~1,333,333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23%~0.46%，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25日、2023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30）。

二、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和数量的原因

公司于2023年5月25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2023年6月3日披露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以公司总股本285,812,506股（不含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349879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日，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

根据公司《回购报告书》，如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限内实施了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票拆细、缩股、配股及其他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数量。

三、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和数量的情况

（一）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15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14.97元/股（含），具体的价格调整公式如下：调整后的回购每股股份价格上限=调整前的每股回购价格上限-每股现金红利=15元/股-0.034830元/股≈14.97元/股（保留两位小数）。

（二）根据公司《回购报告书》，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按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超过14.97元/股（含）测算，调整后的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为668,003股~1,336,005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23%~0.47%，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四、其他事项说明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回购股份的其他事项不变。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在回购期间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日